

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智慧应用平台建设项目

采 购 合 同

项目编号：LZBE2025-1103

甲 方：西安市公安局地铁分局

乙 方：北京讯威安通无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公安局地铁分局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八路126号
联系方式：029-86321055

乙方（供应商）：北京讯威安通无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1号
联系方式：010-68454092

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智慧应用平台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编号：LZBE2025-1103)进行公开招标采购，西安市公安局地铁分局(以下简称“甲方”)确定北京讯威安通无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的中标单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价款

- 1、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柒万元整）（¥2770000）。
- 2、合同总价是指为本次服务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 3、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款项结算

1、履约保证金收取与退还：乙方须按照中标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前向甲方缴纳。项目终验合格后一个月内全额无息一次性退付乙方。缴纳形式：以保函、担保、本票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2、合同款的支付：本合同共分2次支付。

（1）第一次支付：签订合同后，硬件设备全部进场后3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即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万捌仟元整）（¥1108000）。乙方需提前向甲方开具等额制式发票。

（2）第二次支付：项目验收合格后3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即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陆万贰仟元整）（¥1662000）。乙方需提前向甲方开具等额制式发票。

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4、打款信息：

（1）甲方信息：

名称：西安市公安局地铁分局

社会信用代码: 11610100578409486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凤城八路支行

帐号: 61001717800058588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八路126号

(2) 乙方信息:

名称: 北京讯威安通无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53305255F

开户银行: 华夏银行北京首体支行

帐号: 4045200001819900021842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1号54号楼6层611室

三、验收依据

-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 3、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四、服务期限、服务地点及保修年限、范围

1、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西安市公安局地铁分局。若甲方指定地点发生变更的, 甲方应在乙方提供服务前 3 日书面通知乙方。

2、服务期限: 项目实施工期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天内完成实施上线。

3、保修年限、范围: 系统硬件部分, 要求自项目终验合格后, 免费提供 3 年维保。系统软件部分, 要求自项目终验合格后, 免费提供 1 年维保。

五、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 (1) 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按期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 (2) 甲方负责项目协调工作, 项目执行过程中配合乙方实施工作, 安排人员对接协调。

2、乙方责任

- (1) 乙方负责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软硬件及系统集成服务;
- (2) 严格按照要求对设备进行安装, 对系统进行调试, 保证项目进度;
- (3) 提供技术培训、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保障;
- (4) 积极配合甲方组织项目验收等各项工作。

六、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系统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 乙方积极

协助配合甲方处理相关纠纷，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成品系统软件和技术资料只享有非独占、非排他的一般使用权，且只限于用于产品的系统运行和维护。甲方对软件不具有著作权，软件的著作权仅属于乙方。

3、乙方就此项目定制开发的软件，乙方享有署名权。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项目定制开发的软件及程序源码转让给第三方。

七、质量保证、维保服务

1、乙方保证所供产品是全新的，质量符合本合同规定。交付货物中的品牌和型号应为原厂原装货物。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进货渠道正常（为了快速响应建设需求，按时完成项目建设，有效落实售后维保质量标准，建议乙方使用项目所在的本地得到原厂家正规授权的渠道进货），配置合理齐全。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和国家颁布的有关技术规范标准提供货物。

2、乙方保证所供技术资料清晰、完整，乙方应保证所有产品的完好无损包括配套包装，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在质量保证期内，产品出现故障和缺陷，双方应分清责任：如因甲方在使用中自行变更产品的硬件和软件而引起的缺陷、故障，乙方提供更换或修理服务，所引起的费用由甲方负担；如甲方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均由乙方免费检测、维修或更换；如由于乙方提供的产品硬件或软件有缺陷而使产品不能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性能，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硬件或软件；产品维修及更换期间，为不影响甲方使用，乙方须免费提供相应替代产品用以应急；产品经修理或更换的硬件或软件的保证期重新开始计算。

4、质保期内需提供7×24小时驻场服务，驻场人员要求不少于2人（至少配备1名硬件工程师及1名软件工程师）。对于驻场工程师无法解决的问题或系统发生严重故障时，供应商专家团队到达现场响应时间不超过1小时，4小时内排除故障。乙方未能在上述时限内响应并恢复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予以处理，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及相关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注：重大故障不限于服务器瘫痪、软件系统BUG、系统漏洞修复、网络与数据安全、重要数据丢失、软硬件兼容故障等等。

八、技术及安全培训

1、乙方免费对甲方正确使用合同产品提供指导，负责对用户进行设备使用的技术培训，包括交货时的集中培训和投入使用后的个别指导。

2、乙方对项目驻场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在项目实施期间及质保期间乙方驻场人员发生及造成的一切事故责任及受到人身及财产损害时责任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应予赔偿。

九、项目验收

1、乙方提供的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并满足甲方要求。

2、项目实施、验收等相关流程制度标准，以本合同及其附件、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本项目设计方案、其他合同文件、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上级机关的规章、制度为准。乙方应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向甲方提起验收申请，甲方应当于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 30 日内组织开始项目验收。甲方提出整改意见的，乙方应当及时整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经甲方组织评审通过视为项目验收合格，若甲方无正当理由未在前述约定时间内进行验收的，视为验收合格。

十、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按合同规定认真履约。合同履约责任只涉及合同甲乙双方，不考虑第三方因素。

2、乙方对服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推委、拖延，24小时未作出服务响应，应接受甲方的合理处罚：延长免费软、硬件维保及驻场维护1年。

3、由乙方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服务项目，或履行合同质效达不到规定，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公司执行合同内所列项目，发生费用从乙方服务费用中扣除支付。

4、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向乙方及时足额支付相应款项，如甲方无故未按照约定时间或约定金额付款，每逾期一日，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款的5%作为违约金。

十一、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也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或其它天灾、战争、骚乱、罢工、恶性传染病、电力中断、黑客攻击、法律或政策改变或其它任何类似事件。

2、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遭受该事件的乙方应立即用可能的最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并在十五日之内提供证明文件说明该事件的细节和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的原因，然后由双方协商是否延期履行本合同或终止本合同。因不可抗力原因未履行合同的，未履行乙方对另一方不承担违约的责任。

十二、争议解决

1、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2、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

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它

1、甲、乙双方作为合同执行的主体，有义务及时完全履行合同。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协商方案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协商方案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在后签订的协商方案为准。

3、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5、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终止。

甲方：西安市公安局地铁分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5.8.5



(以下无正文)

乙方：北京讯威安通无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5.8.5

附件一：项目详细清单

序号	设备及硬件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单价 (万元)	数量	单位	总价 (万元)
1	业务服务器	华为	泰山200-2280	9	1	台	9
2	解析检索服务器	华为	泰山200-2280	19	1	台	19
3	视图库存储服务器	华为	36盘位服务器	15	1	台	15
4	智能分析盒	北京旷视科技有限公司	MegCube-B4X16-311	1.2	30	台	36
5	公共安全视频图像 智慧应用平台	定制	定制开发	36	1	项	36
6	基础管理模块	北京旷视科技有限公司	盘古基础管理系统	18	1	项	18
7	解析模块	定制	定制开发	69	1	项	69
8	检索模块	定制	定制开发	45	1	项	45
9	视图库及标准接口	定制	定制开发	30	1	项	30
总计（万元）				277			